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87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0.70元。截至2010年8月2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517,5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28,333,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89,167,000.00元，已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2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余分行账号为365006002018170360588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420,504.70元后，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8,746,495.3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1181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478,746,495.30元，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139,000,000.00元超募资金339,746,495.30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结余14,284,603.68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111044号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2013年1—6月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4,350,767.70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260,796.14
A、650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	153,026.14
B、研发中心项目	107,770.00
(2) 年产1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	14,089,971.56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66,450.32
利息收入	66,450.32

(二) 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结余 286.30 元。

三、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交通银行新余分行、交通银行南昌南莲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京东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2013年06月30日存放金额
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营业部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365006002018170360588	0.46
交通银行南昌南莲支行	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	361630000018160058492	285.84
合计			286.30

四、 201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产、归还银行借款、支付 ES04-1 号宗地费用项目由于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均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13 年上半年度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13 年上半年度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3 年上半年度无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1 年 4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成立控股锂离子电池公司的议案》，根据此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500 万元与自然人成立控股锂离子电池公司，自然人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该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本公司占 75% 的股权。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已使用超募资金支付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1,500 万元。

2011 年 4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建设年产 1 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的议案》，根据此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2 亿元用于建设年产 1 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不足资金部分自筹。2012 年 8 月 17 日股东大会通过变更资金用途，决议将原计划用于向全资子公司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增资 4,333 万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向全资子公司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增资 4,333 万元由 201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后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变更为 16,333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已使用超募资金支付人民币 16,706.27 万元，其中 2013 年上半年度投入 1049 万元。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286.3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存款账户内。

五、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3 年上半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7 月 23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增资奉新赣锋用于改扩建 650 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	否	9,500	9,500	15.3	9,659.87	101.68%	2012 年 03 月 30 日	2,292.01	是	否
2、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	是	2,900	1,976.69		2,035.98	103%	2012 年 02 月 29 日	251.4	否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00	1,500	10.78	1,510.59	100.71%	2013 年 02 月 28 日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900	12,976.69	26.08	13,206.44	--	--	2,543.41	--	--
超募资金投向										
1、购买无锡新能 60% 股权	否	756	756		756	100%		15.35		否
2、年产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	是	12,000	16,333	1,409	16,706.27	102.29%	2014 年 02 月 28 日			否
3、投资设立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	否	1,500	1,500		1,500	100%		-147.27		否
4、支付 ES04-1 号宗地征地费用	否	889.3	889.3		889.3	100%				否
5、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	否	2,040	2,040		2,040	100%		-156.69		否
6、增资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4,333	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5,500	5,500		5,5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7,500	8,423.31		8,423.31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4,518.3	35,441.61	1,409	35,814.88	--	--	-288.61	--	--
合计	--	48,418.3	48,418.3	1,435.08	49,021.32	--	--	2,25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 2012 年达产，为尽快占领韩国、台湾等海外市场，开拓新客户，采取较低售价的销售策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原超募资金为 33,974.65 万元，加上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结余资金 923.31 万元后，超募资金合计为 34,897.96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使用 35,814.88 万元。其中：2010 年度使用 10,756.00 万元，包含补充流动资金 45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5500 万元，购买无锡新能 60% 股权 756 万元；2011 年度共使用 9,368.15 万元，包含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建设年产 1 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 3,138.85 万元，投资设立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 300 万元，支付 ES04-1 号宗地征地费用 889.30 万元，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 2040 万元；2012 年度使用 14,281.73 万元，包含建设年产 1 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 12,158.42 万元，增资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 12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923.31 万元；报告期内使用 1409 万元，为建设年产 1 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 1409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0.03 万元，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活期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